

贯彻全会精神 引领事业发展

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 奋力书写红十字的精彩篇章

围绕如何更好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在参与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中更好发挥红十字会作用,我省各设区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纷纷畅谈学习感悟和2022年工作思路。

杭州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魏丹英

杭州市红十字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高水平推进应急救援工作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以中央文明委“救”在身边基层联系点创建示范点为目标,探索考考分离,建

宁波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许伯强

宁波市红十字会将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秉持人道宗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锚定“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以打造“五型红会”为抓手,充分发挥党和政府人道领域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温州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虞绍榜

温州市红十字会将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做到深学细悟,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红十字事业发展道路,把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到红十字事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

一是深入实施依法治会兴会行动,推动

湖州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徐旭萍

湖州市红十字会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重大意义,着力增强“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思路、细化为具体行动。

嘉兴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吴海松

嘉兴市红十字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以“扬红船精神、展人道光辉”为主题,以“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主线,着力以数字化改革催生红十字事业

绍兴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华璐

绍兴市红十字会将深入贯彻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以“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主线,以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为目标, 聚焦“三救三献”主责主业,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高水平推进应急救援工作的实施意见》,奋力书写绍兴红十字的精彩篇章。

金华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施怡伟

金华市红十字系统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党委、在金华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先行示范市和加快建设现代化都市区中贡献红十字力量。

一是积极推进基层基础体系建设,理顺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基层机构设置,充实工作力量,优化职能分工,为红十字事业发展

设实训基地和实操体验点,推进救护培训社会化;

二是以建设未来社区“博爱家园”为抓手,进一步拓宽红十字功能基层覆盖面,积极探索推进社会组织、“两新”企业红十字工作,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三是以数字化为牵引,强化红十字主责

一是紧扣“五个群团”建设要求,强化政治属性,以党建工作全面引领推动红十字工作,打造“红色红会”;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努力把“三救三献”工作纳入政府民生实事工程,打造“实干红会”;

三是畅通服务渠道,构建“群众提出

红十字会各项改革举措落地落实,努力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二是深入实施红十字生命关爱行动,做实应急救援和人道救助,高水平推进“救在身边”专项行动,推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及器官(遗体、组织)捐献工作,践行“保护人

坚持以“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主线,以共同富裕绿色样本为愿景,对标对表“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和任务,以“救在身边”八大专项行动为突破口和主抓手,聚焦最易受损群体的人道需求,围绕救援赋

蝶变跃升、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不断提升“人人献爱心,‘嘉禾’万事兴”的浓厚氛围,激励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和广大工作者、会员、志愿者,为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典范城市建设争作红十字贡献。

全力谋划推进建设“519”多跨场景综合

一是持续推进“数字红会”建设,探索“救”在身边和AED智慧应用场景;

二是全面提升应急救援工作,进一步提高全市公共场所AED配置率和救护员普及率;

三是完成红十字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柯桥区“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和上虞区红十字青少年管理省级试点工作;

四是开展“枫桥式”系列创建,在全市重

提供有力保障;

二是积极推进生命安全体系建设,持续加大应急救援、救援和“两捐”等工作力度,在健康金华建设中发挥独特优势;

三是积极推进人道救助体系建设,加强社会动员宣传,提升筹资能力,拓宽筹资领域,继续擦亮“金华博爱”名片,在助力共同富裕中彰显时代担当;

四是积极推进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充

主业。以数字赋能撬动红十字会改革,用接口思维实现数据互通,通过场景升级实现服务提升,强化整体智治;

四是进一步强化公信力建设,将清廉红会、阳光红会建设融入整体工作,争取社会各界支持,推动红十字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群众参与——群众评价——群众得益”工作机制,打造“为民红会”;

四是强化“数智”理念,利用数字平台,打造“数智红会”;

五是树立精品意识,勇做品牌创优的先行示范,打造“品牌红会”。

的生命和健康”宗旨;

三是深入实施红十字文化传播行动,做响做强“我们的节日”主题宣传品牌,讲好红十字故事,唱响红十字好声音,助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能计划、人道救助爱心汇聚行动、捐献动员和服务提升行动、“红十字强基工程”、志愿服务品牌培育计划、红十字青少年、宣传传播与清廉红会建设等8个方面履职尽责,提升服务质效,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应用平台,开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内涵提升工程,建立县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增强红十字救灾救援能力。高水平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 works;进一步推进红十字会社会动员能力建设;不断推进清廉红会、阳光红会建设。

点乡镇(街道)建设救援小队、人道救助项目和救护站;

五是持续打造面向群众的人道公益窗口阵地,实现区、县(市)全覆盖,实现常态化、机制化运行;

六是加强和改进学校红十字工作,助力“双减”,全面加强红十字青少年应急救援培训,推进生命关爱进校园活动。

分利用数字化改革,提升红十字会员、志愿服务能力和志愿服务水平,壮大红十字方阵,在发挥助手作用中展现群团风采;

五是积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有效发挥监事会作用,完善信息公开和内外监督机制,在红十字公信力建设上更加高效透明,聚力聚焦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衢州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姜苏州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南,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坚持党建带群建,推进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衢州市建设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和中心城市,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

二是强化使命担当。打造1个平台——“人人救”志愿者服务数字平台;实施2项工程——应急救援培训工程和基层红十字组织党建强基工程;建强3大阵地——发

舟山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余海刚

舟山市红十字会将学深悟透、弄通做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作为我们的行动指南,坚决扛起团结凝聚所联系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

要把学习贯彻成果落实到谋深谋实明年及今后工作的思路举措上,锚定“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找准突破性抓手。深

台州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 李昌建

台州市红十字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持续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坚持以全会精神为引领,把深入学习贯彻贯彻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红十字事业发展道路,以人民为中心,充分发挥党和政府人道领域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统筹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和关爱最易受损群体,积极打造

丽水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蓝金水

丽水市红十字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高水平推进应急救援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工作主线,以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为总目标,以“十四五”

话浙江省红十字运动史

浙江省红十字运动十二月纪事

1937年

12月24日 日军先头部队占领杭州,杭州百姓四处寻找避难所。杭州国际分会随即组织广济医院等医院、学校接纳难民,最危急时刻接纳过2.5万人之多的妇女和儿童,平时所救助的妇孺难民也有一万人以上。

1984年

12月3日 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84]265号文批复,同意浙江省红十字会与美国夏威夷州结成友好红十字会。

1989年

12月22日—23日 省红十字会在杭州召开对台服务和社会福利工作座谈会。各市(地)红十字会负责人参加,还邀请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省委统战部、省台办、省台联等代表到会指导,厉裔华、丁德云、王竹昌等出席会议并讲话。

1992年

12月28日 省红十字会理事会会议在杭州召开,厉裔华主持并讲话,丁德云、王竹昌、马振山和其他理事出席会议。会议增补李强、梁德兴任副会长,梁德兴兼秘书长,马振山不再担任。

1993年

12月13日—15日 中国红十字会备灾救灾工作座谈会在杭州召开。孙柏秋出席,刘亦夫、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启东和厉裔华应邀参加并讲话。

1998年

12月4日 杭州市红十字会、宁波市红十字会、瑞安市红十字会被中国红十字会评为抗洪救灾先进集体。

1999年

12月29日 省红十字会在杭州召开第三届理事会会议,会议同意确认李兰娟为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并代表第三届理事会向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作工作报告。

2004年

12月31日 印度洋地震及海啸灾害发生后,省红十字会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要求,立即发出紧急募捐倡议,成为全国第一批响应的省份。

2007年

12月28日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教

育部联合发文,授予浙江大学、宁波市海曙区海曙中心小学、萧山区戴村镇中心小学等全国100所学校“全国红十字模范校”荣誉称号。

2012年

12月3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快发展红十字事业的意见》(浙委[2012]122号),充分肯定了我省各级红十字会工作和全省红十字事业发展取得的成绩,对新形势下红十字会的组织定位和性质作用作了进一步明确,成为指导我省红十字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纲领性文件。

2013年

12月9日 省红十字会与省卫生厅联合下发《关于加强全省医疗卫生系统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和师资队伍建设的通知》,为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的可持续发展充实师资来源、稳定师资队伍、搭建专业化平台。

12月24日 省红十字会、省交通运输厅、省物价局联合下发《关于规范浙江省红十字会应急救援车辆免收通行费有关事宜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全省红十字应急救援车辆管理提供了政策保障。

12月27日 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扩大)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总结2013年全省红十字会工作,研究部署2014年重点工作,聘请省委副书记、省长李强为名誉会长,选举省政府副秘书长李云林为省红十字会副会长。

2014年

12月4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红十字会名誉会长夏宝龙在《浙江省红十字会2014年主要工作和2015年重点工作专报》上作出重要批示:红十字会做了很多有关的工作,成效好,影响好,希望你们在明年取得更好的社会效果。

2016年

12月1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进驻省红十字会,开展为期一个月的专项巡视。

2019年

12月12日 省红十字会首次举办省级红十字救援队述职活动。

12月23日 在长三角红十字系统区域合作工作筹备会暨签约仪式上,三省一市红十字会主要负责人共同签署《长三角红十字系统区域合作框架协议》。